



- 本場域營業時間：週二~週日 10:00~17:00。
- 如遇本基金會活動辦理，營業時間將視情況調整。
- 若進入B棟空間，應脫鞋並穿襪入內，且嚴禁飲食。
- 場地租金保留可依照公益或其他目的給予彈性折扣調整的可能。
- 如有販售、義賣展品或展演售票行為，須提撥總收入之5%為公益捐款用途，捐贈給真善美社會福利基金會，並回以捐贈證明。

### 匯款資訊

匯款銀行：郵局700  
匯款帳號：7000010+50458540  
匯款戶名：財團法人桃園市  
真善美社會福利基金會  
郵政劃撥：50458540

請於場地申請審核通過後三日內匯款，並於匯款完成後，E-mail至信箱lixiaostory@gmail.com  
郵件主旨：壩小故事森林場地租借申請\_西元年、月、日。  
郵件內容：須包含申請人姓名、申請日期、申請場地名稱、匯款帳號後5碼，以利對帳，謝謝。

### 場地租借收費標準

場地名稱	B棟森之閱	
可用時段	週二~週日 10:00~17:00	
空間功能	課程	
	展覽	
	活動	
	講座	
時段定價 (2小時)	\$700	
包場費用	全日	
	平日包場	\$1800
	假日包場	\$2100
逾時費用(每小時)	\$350	依比例計價
展覽租借	7-14天	\$12,000
	7-30天	\$20,000
保證金	\$2000	
可用坪數	17.99	



### 商業攝影收費標準

平面	\$1200	1.每時段2小時，逾時費用依比例計價。 2.拍攝範圍僅含B棟及週邊場所。
影片	\$1800	

### 注意事項

- 1.場域內全面禁止打釘、殘膠、抽菸及使用明火，或任何的危險或犯罪行為。
- 2.可依展品種類與尺寸引導佈展，如需專業人力支援策展或裱框等其他服務，費用另計。
- 3.請自行保管重要財物。
- 4.本基金會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活動、解釋及取消之權利，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

- 一、本辦法係財團法人真善美社會福利基金會(簡稱甲方)規範中壢國小日式宿舍之場所及設備租賃事宜而訂定，性質上屬個別租賃合約之共通性條款；承租人(簡稱乙方)於簽約前應詳細閱讀本辦法及場地管理規則，並與甲方共同信守雙方所簽立之一切租賃條款。
- 二、甲方可提供乙方租用標的如下圖，乙方實際租用範圍或項目，以經甲方簽署認可之『租借收費標準』所載為準。
- 三、為增進場地合理使用，甲方得於不妨害乙方所舉辦活動前提下，適度調整租賃範圍或項目，乙方不得異議。
- 四、場地出借辦法如下：
  - (1)承租方於各館承租使用期間，應注重安全，並視活動或展覽需求，自行辦理保險事宜。
  - (2)承租方於活動過程中及活動結束後，均應負責保持場地之環境整潔；並於活動結束後至使用期間屆滿前，應將自有物件搬離並回復場地原狀，如未如期清除即視同廢棄物，現場產生之垃圾請使用專用垃圾袋裝好，中壢國小日式宿舍(下稱本館)無須通知或催告即有權為任何之處理，處理所需費用即所生損害，概由承租方負責並按場地每日租金支付違約金；如有影響後面檔期者，得與承租方求償。
  - (3)場地申請須於活動日14個工作天前送件申請。請填妥場地租借使用申請表，檢附活動企劃書以及立案證書影本(社團證書、藝文團立案登記、公司變更登記表)擇一，以電子檔送件申請。
  - (4)申請審核時間為5個工作天(不含假日)。活動內容不得危害公共安全、違法及違背善良社會風俗；並不受理與政治、宗教有關之集會活動；不受理跨夜活動。
  - (5)預約場地後，請於7日內完成繳費，取消或變更檔期，將扣除二分之一款項；活動前5日(含)臨時取消或更動檔期者，費用無法退回；若有天災致人事行政局發佈停班課或重大天災等因素影則，則不在此限。
  - (6)本館保有場地變更及租借決定權。
  - (7)場地可使用天數與時段。

**營業時間：週二~週日10：00~17：00(如遇活動辦理營業時間將視情況調整)**

館舍/時間	空間名稱	使用功能	可使用天數及時段	
B棟	森之閱	主題展、講座、活動	210天	10：00~17：00

# 中壢國小日式宿舍-館舍租借申請表

申請單位	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
聯絡人		聯絡電話	
活動名稱		E-mail	
租借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題講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推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展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記者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品發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片拍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拍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租借時間	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_____時 至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_____時		
設備租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投影設備 1000元(含投影機/布幕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桌子 100元____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椅子 30元____張，共_____元 (租借時間每次 4hr，超時則以小時計算，依設備租借金額半價收費)		
費用金額			
付款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匯款或ATM轉帳後五碼_____ (必填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 <b>❖請於活動 10天前完成付款</b>		
發票開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聯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聯式(必填) 公司抬頭：_____ 統一編號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發票寄送地址：_____		
館區場地使用注意事項			
<p>申請人(單位)需遵守壢小故事森林場地使用租借辦法及以下使用規定，如違反規則，管理人具有暫停或限制活動進行之權利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禁止活動內容涉及暴露、暴力、政治或違反公序善良風俗者。</li> <li>2. 禁止妨礙遊客通行動線或影響其它已申請之活動進行。</li> <li>3. 禁止進入標示遊客止步之處所活動。</li> <li>4. 館內、外皆嚴禁吸煙、用火、瓦斯、燃放煙火、爆竹與吸菸嚼食檳榔等行為。</li> <li>5. 嚴禁破壞館內建物，如有破壞須照價賠償與承擔法律責任。</li> <li>6. 活動僅限於申請館舍內辦理，若需使用戶外空間，需提前告知申請，衍生費用自理。</li> <li>7. 使用時間請如表填寫，若有異動請務必於活動二週前通知我方，協商日期調整。</li> <li>8. 租借空間不供電源使用，如需使用特殊設備，請提前申請以避免造成電力負載，如造成設備損害需照價賠償。</li> <li>9. 租借期間如不對外開放，請自行設置說明「活動進行中不對外開放，如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」。</li> <li>10. 租借期間如有標示牌或道具擺放，須固定或靠牆邊擺放，以維持民眾行經安全。</li> </ol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我同意，以上相關館舍租借辦法。</p>			
申請人同意簽名處：		收件人簽名：	
日期：		日期：	